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art Link Better Life.

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

Yangtze Optical Fibre and Cable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董事會秘書變更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

Yangtze Optical Fibre and Cable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董事長

馬杰

中國武漢，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莊丹及范•德意；非執行董事馬杰、姚井明、菲利普•范希爾、皮埃爾•法奇尼、熊向峰及鄭慧麗；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偉峰、葉錫安、李平及李卓。

* 僅供識別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周理晶女士的辞呈，周理晶女士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一职，其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此后，周理晶女士仍然担任公司副总裁一职。

公司对周理晶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作出的相关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18年8月23日及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查，公司决定聘任梁冠宁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梁冠宁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梁冠宁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变更董事会秘书按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梁冠宁先生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情形，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秘书变更的事项。

特此公告。

附件:

- 1、梁冠宁先生简历

备查文件:

- 1、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

梁冠宁先生简历

梁冠宁，男，中国国籍，1980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8年8月任中国及新加坡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8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及其子公司协鑫太阳能的高级财务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9月任中国广而告之传媒集团财务总监；2012年9月至2015年4月任新浪公司的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新浪微博财务总监；2016年11月至2017年2月任SPI Energy Co., Ltd.首席财务官；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并于2018年6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105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经考核合格。